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鲁农技字〔2024〕20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印发《2024年山东省老旧果园改造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烟台市、潍坊市、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绿色高产高效行动促进大面积单产提升的通知》（农办农〔2024〕6号）和农业农村部种植业司《关于开展2024年老旧果园改造试点工作的通知》（农农（经作）〔2024〕5号）要求，结合我省主要经济作物产业发展现状和工作实际，确定在烟台市、潍坊市和威海市开展老旧苹果园更新改造试点工作。现将《2024年山

东省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联系人：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处 姜晓凤，0531-51789271，
zzyglc@shandong.cn；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作物二部 于国合，
0531-67866233，sdsgcz@shandong.cn。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4年6月19日

2024 年山东省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 工作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的工作要求，聚焦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立足我省苹果产业的资源禀赋，强化市场导向和创新驱动。以加快果业转型升级、稳定增加农民收入为目标，按照“稳规模、调结构、提品质、增效益”的工作思路，以集聚优化关键生产要素为抓手，加快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升现代果业对小农户的带动能力，推动苹果产业走出“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特色鲜明、模式先进、环境友好、产出高效”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二、目标任务

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为指引，以促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聚焦苹果生产中老旧果园生产效率低、存量大的突出问题，开展苹果老旧果园改造试点，集中打造一批老旧果园改造样板，示范改造提升综合解决方案，辐射带动周边同类型产区推广应用，促进果品提质、生产增效和果农增收。试点改造老旧果园面积不少于 1000 亩、辐射带动不少于 10000 亩。改造后的果园优质果率提高 10%

以上，机械化率提高 10%以上，化肥和化学农药用量减少 10%以上。

三、技术路径

老旧果园指树龄 20 年以上，果园郁闭杂乱、品种老旧退化、土壤营养失调，果品质量和种植效益低下的果园。老旧果园改造包括挖除重建和提升改造两种方式。对挖除重建的，要按照现代果园建园标准，建成设施完备、地力优良、产品优质、管理高效、生态友好的果园。对改造提升的，要按照“四优”路径推进。

（一）优化基础设施。主要包括土地整理和水电路渠等配套设施完善。顺应地形地势，适度开展土地平整，通过修剪或挖除拐角树、行端树等措施，加强作业道路连续性，便于机械化作业。因地制宜完善优化蓄排灌设施，配套轨道运输、喷药、施肥系统，提高宜机化作业水平和自然灾害应对能力。

（二）优化品种应用。选择优质高产、熟期配套、适销对路的优良品种，改造品种老化、品质低劣的果园。选择品种时，综合考量市场需要和当地主导品种，注重用好地方优势品种、自主知识产权品种，避免盲目追新。可采取嫁接换种、砧木靠接等方式，改良生产品种、恢复树体长势。

（三）优化地力水平。主要包括改良土壤结构和营养水平，争取一次改造、多年有效。可在树冠内交替深耕深翻，重施有机肥、配施微生物菌肥，加深根系活动层，缓解土壤

板结和根系上浮，结合生草覆盖、间种绿肥等生态措施，逐年改善土壤理化结构。

（四）优化种植模式。主要包括果树定植结构和树体结构，以果品优质、管理高效为目标，优化肥水管理，科学防控病虫，完善配套技术及装备，减少化肥、化学农药使用量，打造现代化栽培模式和树体结构。可采取间伐增大行距，通过提干（或降干）落头、疏剪回缩、开天窗等措施，改善郁闭树冠通风透光，利于机械化作业管理。

四、实施区域及内容

（一）实施区域。项目在烟台栖霞市、潍坊诸城市、威海荣成市实施。项目实施区域要求相对集中、成方连片。其中栖霞市改造面积不低于400亩，示范带动不低于4000亩；诸城市和荣成市改造面积分别不低于300亩，示范带动面积分别不低于3000亩，每个项目县（市）实施主体数量原则上不超过4个。

（二）实施内容。在本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和技术路线框架内，各项目县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在注重先进性、前瞻性的基础上，确定项目实施内容。

（三）项目资金。资金总额1000万元，其中栖霞市400万元，诸城市300万元，荣成市300万元。

（四）制定方案。项目实施县（市）在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和农业技术推广部门的指导下，根据项目要求和当地苹果生产实际，按照相关程序要求科学选定项目实施区域和实施

主体，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提纲见附件1），编制项目建设内容与投资概算表（附件2），经市级主管部门审查，于6月28日前报省厅批准备案后，由市级主管部门批复实施。

五、实施时间与进度安排

项目实施时间为2024年5月至2024年12月。

2024年5月，填报试点县信息表（附件4）并报送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处和省农技中心作物二部。

2024年6月，完成实施方案的编制、备案和批复工作。

2024年7—11月，试点县按照实施方案的目标任务、技术路径和进度安排，细化责任分工，全面推进试点任务，落实各项具体措施。

2024年12月，全面总结试点工作成效，提炼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模式和工作机制，为优化试点工作、扩大试点范围奠定基础。12月10日前，各试点县将试点工作总结逐级报送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处和省农技中心作物二部。

六、有关要求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处会同省农技中心牵头该项行动的总体工作，组建技术专家指导组（附件3）。有关市农业农村、农业技术推广部门指导实施县落实各项任务。项目县主管部门承担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二是强化技术指导。省农技中心负责该项行动的工作协调、日常调度和技术专家指导组的服务保障。技术专家指导组负责行动实施方案的技术把关和指导，为实施工作提供技

术支持。实施县广泛听取管理部门、技术专家、种植主体等多方意见建议，抓好具体工作落实。

三是强化资金监管。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商，严格落实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资金主要用于三个方面：一是物化投入补助（农药化肥等一次性投入品不在补助之列），二是相关的品种、技术试验、展示、示范补助，三是技术推广指导服务等补助。其中技术推广指导服务等补助资金可以由县级主管部门（技术推广部门）统筹使用。项目县要按要求及时填报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项目实施主体不得与现代设施农业提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等其他财政项目资金支持的主体交叉重复。

四是强化过程管理。落实属地责任，切实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全过程监管，及时将相关文件、会议纪要、影像资料、监测数据等归档备查。项目实施结束后，及时进行梳理总结，形成总结验收报告，报省、市主管部门批准后由市级主管部门组织省、市相关管理和技术专家进行验收。

五是加强宣传引导。各项目县要统一设置标识标牌（参考样式见附件5），明确体现技术模式、行政及技术负责人等信息。着重挖掘并总结典型经验做法，及时报送宣传信息，多途径进行宣传推广。

附件：1. 2024年度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编写提纲

2. **县（市）2024年度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建设内容与资金概算表
 3. 山东省2024年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专家指导组名单
 4. 2024年老旧果园改造试点县信息表
 5. **县（市）2024年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示范县标牌（样式）
-

附件 1

山东省 2024 年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编写提纲

封面

——包含项目名称、实施单位、市级主管部门、编写人员及电话、邮箱、编报日期等。

目录

——到三级标题

一、基本情况

(一) 产业发展现状

1. 苹果产业发展的基本情况；
2. 主要问题与短板弱项。

(二) 建设思路和目标

符合实施县实际情况和产业特点，要求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具体、目标明确。

二、项目建设

(一) 项目区与实施主体概况

1. 项目区情况。位置、规模、周边产业现状等基本情况；
2. 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二) 建设内容

1. 总体建设内容、预期效益、示范带动作用等。
 2. 实施主体具体建设内容。园区规模、布局、生产目标；
-

园区基础设施、生产设施、设备的具体任务目标、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所需材料、设备选型、规格要求等，要求详细具体、严谨规范、前后对应、符合实际。

(三) 技术方案

结合建设内容与主营产业，重点说明项目运营的生产管理模式，应用的先进技术，实现绿色高质高效生产的主要措施，对产业发展发挥的示范带动作用、联农带农能力等。

(四) 投资概算

按照方案编制要求，对应具体建设内容，说明概算的原则、依据、标准、数量等，进行逐项测算概算，同时汇总填报概算总表。

(五) 进度安排

细化各项建设内容进度计划到月，并附表示意进度计划。

(六) 预期效益分析

对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进行综合分析。

三、保障措施

包括组织领导、制度办法、技术指导、监督检查、宣传交流等。

附件：项目区位置图，项目建设平面图，项目实施主体的资质证明材料等。

附件 2

****县（市）2024 年度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建设内容与资金概算表**

县（市、区）：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标准			建设地点	实施主体	资金来源（万元）	
		数量	单位	内容/标准			总投资	省级以上资金
合计								
1.	物化投入补助							
1.1							
1.2							
2.	品种技术试验示范展示补助							
2.1							
2.2							
3.	技术指导服务补助							
3.1							

附件 3

山东省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专家指导组名单

职务	姓名	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组长	高文胜	研究员	果树	山东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副组长	崔秀峰	研究员	果树	山东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副组长	李林光	研究员	果树	山东省果树研究所
成员	于国合	研究员	果树	山东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成员	王小非	教授	果树	山东农业大学
成员	张玉刚	教授	果树	青岛农业大学
成员	宋来庆	研究员	果树	烟台市农科院
成员	田利光	高级农艺师	果树	烟台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成员	王爱国	正高级农艺师	果树	潍坊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成员	王林军	正高级农艺师	果树	威海市农业农村事务服务中心

附件 4

2024 年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县信息表

县（市、区）名称	栖霞市	诸城市	荣成市
苹果园面积（万亩）			
苹果产量（万吨）			
重建改造面积（亩）			
提升改造面积（亩）			
辐射带动面积（亩）			
主要技术措施 （简述）			
县级联系人			
联系方式			

附件 5

全国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示范县标牌（样式）

全国（县、市、区）**老旧苹果园改造试点工作示范区**

建设规模：涉及×个乡镇、×个村，共×亩

建设目标：平均每亩节本增效×元

技术模式：主导品种：
主推技术：
栽培要点：

领导小组：
组长：县政府主要负责人
成员：××××
××××
(不超过5人)

专家指导组：
组长：××××
成员：××××
××××
(不超过5人)

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司 财政部农业农村司
××省农业农村厅 ××省财政厅 ××县人民政府

2024年 月

实施区域
(具体实施区域要明确标注)

字体：黑体

字体：黑体

字体：楷体

彩色示意图，长约占整个标牌长的三分之一，高约占整个标牌高的二分之一

字体：黑体

注：1.标牌尺寸6米×3.5米，彩喷，铁架。2.标牌底色、背景图案、字体大小和颜色由各市自行确定。

抄送：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司、全国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4年6月19日印发
